

記銘建設 2026 年「美好一瞬」攝影比賽辦法

主題：鏡見彰化風采，銘記建築之美

一、活動宗旨

鼓勵攝影愛好者透過攝影鏡頭，發掘彰化縣在地風情與人文之美，並展現記銘建設建案的建築特色與生活氛圍。期待藉由攝影作品，讓更多人看見地方的獨特魅力與建築美學。

二、主辦單位

記銘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三、參賽資格

1. 凡年滿 18 歲以上，熱愛攝影有興趣之民眾皆可參加(主辦單位得要求參賽者出示身分證明文件，以確認年齡資格)。
2. 參與本活動之直、間接工作人員及評審委員，不得參賽。

四、比賽主題

1. 城市風采：拍攝彰化縣(含各市、鄉)地方風光、人文生活、美食特色等。
2. 建築之美：拍攝記銘建設建案相關主題(如建築外觀、線條、空間氛圍、居住美感)。

參賽者可依興趣投稿，每位參賽者-每個主題限投稿 1 件作品；若兩個主題皆欲參賽，最多可投稿 2 件作品(各主題 1 件)。

五、參賽作品規格

1. 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本人於 2025 年 11 月 1 日後拍攝之原創作品，且不得曾於其他攝影比賽獲獎，如經查證有違反上述規定或其他不符參賽資格之情形，承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並由下一名依序遞補。

2. 格式：JPG，解析度至少 300dpi，比賽一律採線上投稿，為加速線上審核之流程，上傳數位檔案以 JPG 檔案上傳，長邊至少 2,048 像素以上，且應具備 1,200 萬像素以上之品質，不得插點擴檔，上傳檔案大小必須在 20M 以下，並需保留完整「中繼資料(EXIF)」。

3. 傳統相機、數位相機、手機、空拍機拍攝皆可，彩色、黑白皆可(橫式、直式皆可)，但不收組照；後製調整僅限亮度、對比、色彩修正，不得進行合成或過度修圖，不得添加任何註記及浮水印。

4. 檔名規則：姓名-作品名稱-地點.jpg

5. 每件作品需附上：

(1) 參賽報名表：作品名稱、拍攝地點、簡短創作理念(50字內)、作者姓名、聯絡方式、定位點(空拍機拍攝作品)(附件一)

(2) 肖像權暨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附件二)

(3) 2026 美好一瞬攝影比賽切結書(附件三)

註：空拍機投件，須註明拍攝時的定位點，以利查詢是否在合法地點進行空拍；空拍機如果是在禁航區拍攝要檢附官方許可之合法拍攝文件及切結書(附件三)。

(4) 照片原始檔(RAW 或 DNG 檔等可供查驗照片完整原始資料的檔案)

六、投稿方式

投稿作品(含 JPG 跟原始檔)、附件一、附件二、附件三等四項，請於 2026 年 10 月 31 日前，親字簽名掃描或拍照後，上傳至指定活動信箱：gvc85092141@gmail.com。

七、評選方式

為兼顧群眾參與與專業品質，採雙軌制(專業評審+人氣票選)

1. 初選

主辦單位與專業評審團評分。

於 2026 年 11 月 6 日前，從投稿作品中，依「構圖美感、創意表現、主題契合度」三大標準進行評分，選出入圍優選作品。

評分項目	評分內容	評分比重
構圖美感	作品構圖、攝影技巧、光影、取景、畫面完整性	35%
創意表現	視角創新、畫面故事性、表現手法及作品特色	30%
主題契合度	是否充分呈現「彰化風采、建築之美」及活動主題精神	35%

2. 網路票選（人氣獎）

入圍作品將於 2026 年 11 月 6 日公布於記銘建設官方社群平台一週時間，於 11 月 12 日止由網友按讚數決定名次順序，並選出最佳人氣獎。

3. 決選評分標準

於 2026 年 11 月 13 日依評審評分 80%+線上人氣票選 20%，決定前三名。（前三名，若同一人可重複得獎）

八、獎項設定

專業評審獎

第一名：NT\$20,000 現金

第二名：NT\$10,000 現金

第三名：NT\$5,000 現金

最佳人氣獎：NT\$2,000 全聯禮券

參加獎：神秘小禮物

九、活動時程

1. 投稿日期：2026 年 10 月 1 日～2026 年 10 月 31 日

2. 入圍公布：2026 年 11 月 6 日

3. 網路票選：2026 年 11 月 7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

4. 得獎公布：2026 年 11 月 20 日在官方平台公布得獎名單，並以 Email／電話通知得獎者。

5. 頒獎典禮：2026 年 11 月 27 日於家的語視館舉辦，並邀請地方記者採訪。

十、入圍作品之運用：

1. 現場攝影展：優秀作品可於家的語視館展出。

2. 線上展示：於公司官網與社群平台公開展示。

3. 印刷品使用：將入選作品製作成 DM、桌曆或紀念冊，用於公司行銷或贈品。

4. 作者權益：使用時會註明攝影者姓名。

十一、注意事項

1. 投稿作品須為本人作品，不得有抄襲、拷貝、合成、仿冒行為，且未曾參賽及未曾以商業形式公開發表、發表應符合主題及投稿規範，不違反任何法律、侵權或妨礙公序良俗，經查證屬實，立即取消其投稿者資格，投稿者自負所有法律與賠償責任，並賠償主辦單位因此所受之全部損害；倘若已有領取獎項，主辦機關將撤銷得獎資格，得獎者須繳回獎項。

2. 若作品有清楚可辨視之人物時，需附上肖像權使用同意書。參賽作品攝入人物如屬清晰可辨識者，即擁有肖像權，參賽者應謹慎衡酌，取得作品中人物肖像權使用同意書，如果是未成年（20 歲以下）必須由家長或法定監護人親自簽署肖像權使用同意書，併送主辦單位；惟若無取得使用同意書，若獲獎經主辦單位公開運用時，被攝人物提出侵權之訴並經判決確定者，主辦單位除取消得獎資格（獎位不遞補）並追回獎金外，其違反相關法律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概與主辦單位無關。

3. 參賽作品須於報名時，以書面同意將作品之全部著作財產權無條件授予主辦單位，並提供照片原始檔案（統一 e-mail 並註明姓名），主辦單位擁有不限時間、地域及次數重製、散布、改作、編輯、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全部或部分投稿作品之利用權限，主辦單位並得再授權予第三人，著作人保證不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且主辦單位不需再支付任何費用。

4. 經取消參賽資格者，於評選前，不列入評選；於評選後，入選者不發給各該獎項，已領得獎項者，應繳回禮品或獎金。

5. 得獎者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扣繳所得稅。

6. 得獎作品經公布後，得獎者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

7. 經評選得獎後名單公布於公所網站，並專人通知得獎者，未得獎者則不另行通知。

8. 投稿後視同接受本活動之各項規範，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及決定之權利，如有修正將以本所官網公告為準，並請參賽者隨時注意本所官網之公告，以免影響參賽權益。



附件一：2026 美好一瞬攝影比賽 參賽報名表

參賽者姓名		☐ 男 ☐ 女	住家電話	
身份證字號 (護照號碼)			行動電話	
通訊住址			定 位 點	(空拍照需填寫)
電子信箱			組 別	☐ 城市風采 ☐ 建築之美
作品標題 及作品理念	作品標題 (15 字以內)			
	作品理念 (50 字以內)			

☐ 我了解並同意下列事項

- 1.參賽作品需為獨立創作，且從未發表、得獎，亦未與其他比賽重複投稿，如有臨摹、抄襲或不符合參賽規則者，經發現屬實，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獎勵。若有侵害第三人合法權益時，應由參賽者承擔一切責任。
- 2.參賽作品僅限平面攝影，恕不接受動態影片作品。作品不可加色、電腦合成、彩繪、疊片、拷貝、組合及連作，違者作品不予評審。
- 2.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依主辦單位公佈規定為準。

本人簽名：

(未滿 20 歲者) 法定代理人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二：肖像權暨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 (作者) 同意就其參加 記銘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主辦單位」) 舉辦之「2026美好一瞬」攝影比賽活動過程所完成之作品，相關衍生著作之著作權及立同意書人之肖像權授權予「主辦單位」自由使用，並承諾不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及肖像權，為此特承諾遵守下列條款：

一、授權標的及授權方式

1. 立同意書人因參加本活動所產出之參賽作品及提供之相關資料 (包括但不限於：繪圖、照片、文字敘述等) 之著作權歸屬於立同意書人所有。但立同意書人授權主辦單位得自由使用、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散布、公開展示(如得獎作品展示、特展)等權利。
2. 立同意書人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得為記錄本活動而拍照、錄音/影、修飾、使用、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立同意書人肖像之權利，並得於一切包括但不限於電影、電視、網路串流平台、社群媒體及一切將來發明之附著或傳播媒介等方式利用 (如：公開個人肖像、姓名及聲音等)。
3. 立同意書人同意不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及肖像權。

二、授權條件及範圍

立同意書人同意依前條所定方式無償、永久且不限地域的授權主辦單位著作權及肖像權。

著作權聲明與保證。

1. 立同意書人擔保其參賽作品、訪談及相關衍生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如有因違反本同意書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立同意書人應負所有賠償責任 (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訴訟費用、和解金、賠償金等)。
2. 爭議處理：若因本同意書而引起之疑義或糾紛，立同意書人同意依誠信原則解決之。凡因本同意書或違反本同意書所引起的糾紛、爭議或歧見，立同意書人同意以臺灣彰化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並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

立同意書人：

作者：

(未成年作者應得法定代理人同意)

法定代理人：

身分證字號：

注意事項：參賽者如為未滿 20 歲之未成年人，應有法定代理人之同意後，始得為授予他人權利之意思表示；法定代理人於本表簽章後，視為同意未成年人參與本項競賽及所為之授權行為。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2026 美好一瞬攝影比賽 切結書

本人參加記銘建設【2026 美好一瞬攝影比賽】(以下簡稱「本活動」)，特此聲明並保證所提交之影像(含空拍影像)及相關資料，均符合下列規範與要求：

1. 遵守法規

本人已詳閱並了解《民用航空法》及相關空拍規範(包括但不限於：飛行高度限制、禁限航區規定、遙控無人機操作須有合格證照等)，保證於拍攝期間遵守所有適用之法令規定。因違法操作所衍生之任何法律責任，概由本人自行負責，與主辦單位無涉。

2. 肖像權與隱私權

本人保證所提交之影像，如有清晰可辨識之人物，皆已事先取得當事人之肖像使用授權與同意，並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若因此產生法律糾紛或爭議，由本人自行負完全責任。

3. 資料真實性保證

本人保證所提交之所有資料(包含但不限於：影像檔案、拍攝地點之經緯度座標、拍攝時間、影像原始檔等)均為本人實際拍攝所得，絕無虛構、偽造、冒用或任何形式之作假行為。若經查證有不實情事，願意接受主辦單位取消參賽資格及追回已頒發之獎項，並承擔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本人已充分了解本切結書之內容，並確認所有說明均屬事實，願依法承擔相關責任。

立切結書人

參賽者簽名：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